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五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04 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整

二、會議地點：本公司三樓 301 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董事應到--7 人、實到--5 人、委託出席--2 人

列席之監察人共 3 人、公司與會人員共 2 人

四、主　　席：石董事長　正復　　記錄：薛汝青

五、報告事項：(董監事出席狀況及列席者之姓名職稱請詳附件四)

1.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本次無此項目。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本次無此項目。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無此項目。
4.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本次無此項目。

六、討論事項：(註：未有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

第 一 案

案　由：鴻偉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說　明：1.鴻偉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 11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因營運初期需資金週轉，故請母公司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擔保舉借台幣 3,000 萬及台幣 7,000 萬(請詳附件一)。
2.擬同意並授權石正復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代表本公司簽署相關保證文件。
3.貸款期間約為 103 年 12 月 15 日至 108 年 12 月 14 日，年利率約為 1.6%(實際期間及年利率視最終合約而定)。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數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二 案

案　由：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說　明：本次修訂要點詳如條文對照表(附件二)及修訂後之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附件二之一)。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數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三 案

案　由：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說　明：本次修訂要點詳如條文對照表(附件三)及修訂後之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附件三之一)。

決　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數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